**山东化工职业学院2019年注册入学**

**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维护考生和学校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教育部、山东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山东化工职业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山东化工职业学院2019年度普通高职注册入学招生工作。

第三条 山东化工职业学院注册入学招生工作贯彻“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择优录取”的原则。

第四条 山东化工职业学院注册入学招生工作接受纪检监察部门、新闻媒体、考生、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五条 基本信息

全称：山东化工职业学院

代码：13319

校址：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汉江东三街01177号

办学层次：专科（高职）

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学习形式：全日制

学制：3年

批准成立时间：2003年

批准单位：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

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及证书种类：山东化工职业学院，普通高等教育专科学历证书。

第六条 基本情况

1．地理位置。学院位于世界风筝之都潍坊市国家级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教创新园区，渤海岸边、莱州湾畔。北邻开发区欢乐海旅游度假区和国家一类开放口岸—潍坊森达美港，西临白浪河游艇旅游码头，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

2．办学条件。学院规划占地面积3000亩，一期用地550亩，建筑面积12.8万平方米，教学仪器设备2945.37万元，另外园区建有公共实训基地，实验实训条件完善，能充分满足教学和学生学习需要。

3．师资力量。学院师资力量雄厚，拥有一支数量充足、业务精湛、素质较高、结构合理的教师队伍，现有教职工245人，专任教师205人，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185人。另外，还从企业聘请了一大批高级工程师和能工巧匠作为兼职教师。

4．办学特色。学院是山东省化工类职业院校，主体专业为化工技术类，专业设置紧贴石油化工和海洋化工实际，化工特色鲜明，行业区位优越。石油和化学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是知识、技术、资本密集型的优势产业，是我国六大现代制造业之一。保证了学院办学与地域经济的深度融合。

5．就业优势。山东化工职业学院原由中国石化集团齐鲁石化公司主办，与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国海油、中国中化等特大型国有企业有着天然的联系；另外，山东省是化工大省，石油和化工行业总产值全国排名第一，对化工人才需求旺盛，学院与古雷石化、烟台万华、齐翔腾达、华鲁恒升、中化弘润、京博集团、旭川化学等规模企业都建立了稳固的联系，学院能够及时掌握企业用人需求，并按照企业要求，及时调整专业设置和专业方向，提高毕业生就业的针对性，保证了毕业生就业率和毕业生就业质量的不断提升。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七条 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的注册入学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招生工作重大事宜。

第八条 学院招生就业处是组织和实施注册入学招生及相关工作的常设机构。

第九条 学院纪委监察处负责对注册入学招生工作实施监督。

**第四章 招生计划与专业**

第十条 招生计划与专业：

1.具体计划，以山东省招生考试院正式公布的注册入学计划为准。

2.志愿填报学院代码：D319

**第五章 学费收取标准**

第十一条 文理各科学费5000元/年，按年度收取。校企合作专业学费以山东省发展改革委审批的学费标准为准。在《2019年山东省普通高校填报志愿指南》公布。

第十二条 住宿费950元/年，按年度收取。

**第六章 招生录取**

第十三条 根据教育部和各省（市）教育招生考试院有关文件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综合衡量，择优录取。

1．分数优先，遵循志愿。

2．招收外语语种不限，学院提供英语教学。

3．无相关科目成绩或加试要求。

4．报考各专业不限男女比例。

6. 报考空中乘务专业，需面试合格（取得面试合格证，男生身高172cm—184cm,女生身高162cm—174cm; 思想进步、容貌端庄、身材匀称、无明显疤痕、性格开朗，无违法犯罪记录）。

6．对考生体检身体健康要求：执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文件规定。

7．录取结果的公布渠道：招生就业处咨询电话，学院招生信息网，录取通知书等。

**第七章 其它**

第十四条新生教材、卧具、军训服装等费用在学生入学注册时预收，多退少补，据实结算。

第十五条退学学费规定：退费按照《山东省高等学校收费管理办法》（鲁政办字〔2018〕98 号）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奖助学金和贫困生资助

1．政府奖助学金。执行国家和山东省统一规定，其中国家奖学金每学年8000元/人，国家励志奖学金每学年5000元/人，国家助学金每学年2000-4000元/人，山东省政府奖学金每学年6000元/人，山东省政府励志奖学金每学年5000元/人。

2、学院奖学金。学院按照学生综合成绩评定学院奖学金，其中一等奖学金800元/学年，二等奖学金500元/学年，三等奖学金300元/学年。

3、企业奖学金。企业冠名班、订单班另设企业奖学金，按照学生综合成绩评定，其中冠名班一等奖学金1500元/学年，二等奖学金1000元/学年，三等奖学金500元/学年；订单班一等奖学金1000元/学年，二等奖学金800元/学年，三等奖学金500元/学年。

4、校内勤工助学。学院按在校生人数的5%提供校内勤工助学岗位，工作时间每天不超1个小时，每岗工资300元/月。

5、助学贷款。学院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入学开放“绿色通道”，并支持、指导学生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无名额限制。

第十七条 本章程若有与上级有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未尽事宜，按上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本章程由山东化工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附：学院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536-7575021  7575089   7575196

传  真：0536-7575196

学院网址：http://www.qledu.net/

微  博：http://weibo.com/sdhgzyxy2003

电子邮箱：sdhy2003@126.com

通信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汉江东三街01177号山东化工职业学院，邮编：261108